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莊晴雯

電話：03-3322101-7470

電子信箱：18101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信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300073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3000731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「中華民國台灣女童軍第九次全國大露營實施計畫」
與「中華民國第九次全國女童軍大露營幼女童軍參訪活動
辦法」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中華民國台灣女童軍總會113年1月17日女總采字第
113023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活動說明如下：

(一)第九次全國女童軍大露營：113年1月29日(星期一)至2月
2日(星期五)。

(二)幼女童軍參訪活動：

1、第一梯次：113年1月29日(星期一)至1月30日(星期
二)。

2、第二梯次：113年2月1日(星期四)至2月2日(星期
五)。

(三)活動地點：雲林縣環球科技大學。

三、活動期間參加人員於課務自理暨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

學務處 113/01/24 16:57



1130000568

有附件

下，請貴校覈實核予公假登記。

四、檢附「中華民國台灣女童軍第九次全國大露營實施計畫」
與「中華民國第九次全國女童軍大露營幼女童軍參訪活動
辦法」各1份，或逕至本局最新消息(<https://www.tyc.edu.tw/News.aspx?n=5143&sms=10535>)下載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）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